**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我是参加内蒙古科技大学2025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我已清楚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本人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1.报名时所提交的证件和材料真实、准确。

2.保证认真阅读学校公布的与本次综合考核相关的所有通知、公告，熟知综合考核各部分的相关要求。

3.服从内蒙古科技大学的统一安排，接受工作人员的管理、监督和各项身份核验。

4.考核过程中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考核规则，诚信考核，不违纪、作弊，不扰乱考核工作秩序，在考核过程中不录音、录像、拍照，不使用任何设备进行作弊，不保存和传播考核有关内容。

5.对考核过程存有疑虑或者对考核成绩存有异议时，保证通过正常渠道向学校或者当地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提起复议或申诉，不通过网络、自媒体等工具进行恶意宣传或炒作。

如违反上述规定，无论何时一经查实，本人自愿接受内蒙古科技大学取消考核或录取资格等处理决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承诺人（签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025年 月 日